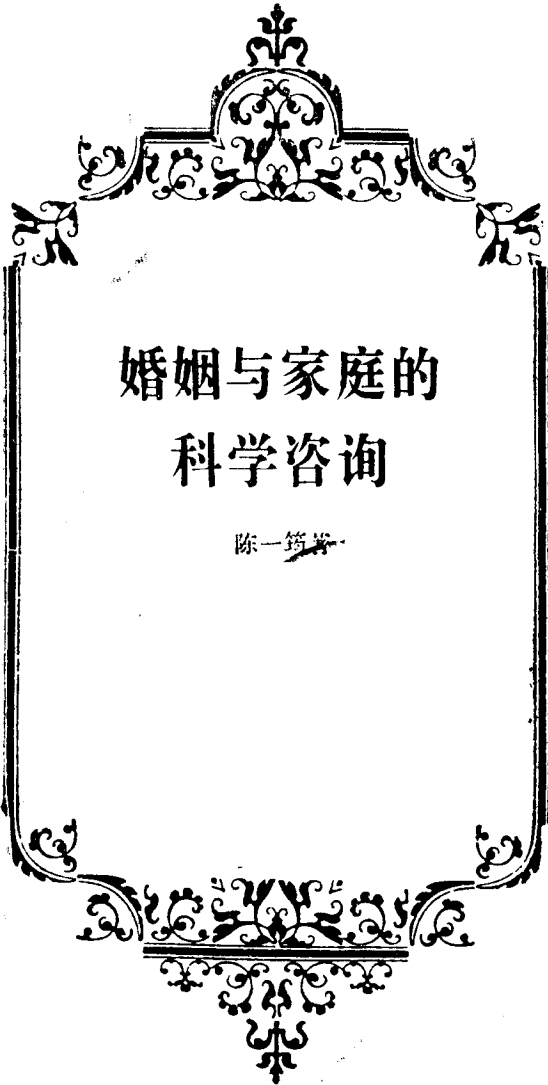


婚姻与家庭的 科学咨询

陈一筠著



三 联 书 店



婚姻与家庭的 科学咨询

陈一筠著

编 著 者 的 话

恋爱、婚姻、家庭、性关系等问题，之所以引起人们经久不衰的兴趣，是因为它们能集中体现出人生的共同经历，它们所激发的动力和产生的结果深刻而长久地影响着个人的性格和命运。

家庭现象不仅是关系个人幸福的重要因素，也是构成社会安定与文明进步的一个主要内容。所以，在确立一夫一妻制以来的历史上，任何一个政府都很关注社会的婚姻与家庭状况；从官方提倡的伦理道德到具有影响力的政策和法律，无不体现出促进家庭的巩固与兴旺、维护家庭成员利益的特点。

有人举出欧美国家六十年代后期在婚姻家庭领域内出现的所谓“反潮流”现象和离婚率上升的趋势，试图证明世界文明进程已发展到了一个抛弃婚姻、捣毁家庭、淘汰一夫一妻制的“新时代”，因而对家庭的未来表现出悲观的态度。然而，尽管西方自由世界那些主张“反传统”和喜欢标新立异的人们在婚姻与家庭方面进行了各种各样替代试验，但迄今为止，并没有找到一种比一夫一妻制更为理想和更有生命力的婚姻制度和家庭形式。因此，西方主流文化的代表者在八十年代后期仍然乐观地宣称，家庭在可见的将来不会灭亡，还会复兴。实际上，西方国家的保守派政府近年来一直都在为复兴家庭而努力。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以旨在维护家庭价值的一系列社会政策来对付“福利国家”的危机，她自己以身作则，在做好首相的同时努力扮演好一个家庭主妇的角色。美国前总

统卡特在其就职演说中宣布美国政府必须在巩固家庭的任务中显示其力量，后来的里根政府和目前的布什政府都在家庭政策上坚持了同样的“保守派”立场。澳大利亚、加拿大等福利国家近年来实施的社会保障政策，也越来越明显地把着眼点放在扶助家庭方面，期待家庭更好地发挥其社会职能，以确保其成员的幸福与康乐。另一方面，在西方社会的实际生活中，完整而和睦的家庭仍旧是人们理想的追求，人们常常以一个人的家庭关系去衡量他的道德水准和共事能力；桃色新闻仍是有损一个人名声的事件，尤其在上层社会和政界，两性关系的“不轨”会危及一个人的事业和政治前途。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西方社会“主流文化”的倾向。

当然，一夫一妻制从其确立至今，已有数千年的历史。其间经历了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阶段，并有了几十年社会主义社会的实践，婚姻与家庭从形式到内容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中既有经济、社会发展阶段与程度的影响，又有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制约。但总的说来，一夫一妻制的婚姻与家庭制度是在朝着改革、完善，使其更符合个人利益与需求，也更有利于社会发展的方向变化，而不是从根本上被否定和摧毁。那些出于幻想和好奇心、只顾眼前兴趣，但却有损个人、群体和社会长远利益的尝试，肯定不会有生命力，也不会为世界上大多数人接受。

至于中国和东方民族高度重视家庭价值的文明传统，不仅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得到继承和发扬，而且在当代世界的文明宝库中，仍然显示出竞争力和生命力。有人说，二十世纪的高科技时代把人们的注意力过多地转向了物质世界，二十一世纪人们的兴趣将重新回到人本身。人的幸福、安全、

团结、和谐及有保障的生活将成为人类精神文明的共同目标，那时，家庭在满足人的根本需求和实现其长远利益方面的重要性必将进一步显示出来，中华民族的“家”文化也必将在新的时代，以更加丰富多彩的内容展现出它的宝贵价值。

当然，也应当看到，在我国现阶段，随着社会改革与开放，经济生活及精神文化生活的变化速度加快，作为社会细胞的家庭也在发生引人注目的变化。社会的进步与成就，困难与矛盾，都必然反映在人们的婚姻家庭之中。尤其在近几年里，现代化的浪潮冲击着个人生活的一切领域，人们面临着对传统文化的继承与抛弃，对当代西方社会价值观的吸收与批判，对许多新的现实情况的适应，从观念到行为都产生了种种困惑。这在婚姻家庭生活方面反映得尤其明显。有人说青年人进入了一个私生活的“迷茫地带”，也许并不过分。事实上，根据各方面的调查，证明目前我国相当一部分青年和中年男女，在恋爱、婚姻、家庭以及代际关系等方面遇到的困难、矛盾或挫折、失败，致使生活、学习、工作乃至身心健康都受到影响。城市中部分青年的婚姻的不稳定和中年人的家庭调适障碍，导致离异、分居、虐待、犯罪、精神疾病等现象增加，这已成为一类令人忧虑的社会问题，不仅值得学者们去分析研究，而且也应当在广大的社会工作者和普通群众中展开讨论。

我对婚姻与家庭领域的兴趣，始于八十年代初到社会学研究所工作之后。在我平时的工作、学习和社会交往中，接触到许许多多对婚姻家庭问题感到困惑或被失败的经历所苦恼的人们。当时我在这方面并无研究，也不知该怎样去帮助他们。回顾我自己在几十年的人生旅途中，友谊、爱情、

婚姻、家庭等问题也不断地困扰过我。我既领略过其中的欢乐与幸福，也饱尝过挫折与忧患。我痛切地感到，婚姻家庭在中国，长期以来都是一个未被科学之光照耀的角落。我们的前辈大多在黑暗中摸索过来，不少人在愚昧无知中尝尽了苦头。我们这一代人虽然在新中国成长，但是在如何认识及处理婚恋与家庭这类实际问题上，却没有受过多少新的启示。过去，由于缺乏婚姻家庭方面的起码知识，没有能力处理好个人生活中遇到的一系列普通而又复杂的问题。不可避免本来可以避免的曲折和失败，浪费了青年时代许多宝贵的时间和精力；而且在心理上留下了创伤。如果说自己前半生在事业和生活上确实经历了一些坎坷的话，那么，除了政治风雨中那些对我们这一代知识分子都有过影响的客观因素之外，自己对人生道路的茫然和无知导致在个人命运上付出了代价也是一个重要因素。

其次，在我的亲属、朋友以及周围的同事、邻居当中，许多人继续在个人命运上“苦斗”，“凑合过”、“维持会”成了现阶段相当一部分病态婚姻家庭的“文明”形式；不文明者，则发生暴力、虐待、甚至害命行为。有些人在事业上踌躇满志、奋力拼搏并且卓有成就，但在个人问题上却背着沉重的包袱，精神长期得不到解脱；他们受苦的心灵时时在向科学发出呼唤，不能不激起社会科学工作者的责任感。我觉得，婚姻与家庭作为科学问题，在我国的确到了非研究不可的地步。并且，研究者有责任把自己获得的知识向广大群众传播，让科学的阳光去照亮和温暖那些暗淡、冷却、荒凉而又充满期待的心。

于是，我开始了在这一领域的探索。

我常常在想，面对我国目前仍然贫穷落后的现实，发展生产力，提高国民收入固然是当务之急，刻不容缓。然而，生产力的首要的、最积极的、富有创造性的因素，难道不正是人本身吗？离开了有血有肉、有七情六欲的人，生产力靠什么去发展呢？若是没有人们自身的需求，发展经济的目的又是什么呢？这就涉及到人本身的和谐发展及整个社会精神进步的根本问题了。

最近，教育界在讨论道德伦理教育和政治思想工作问题时，重新强调了培养社会主义新人和建设两个文明同步发展的重要性，这是很及时的。但是怎样去落实培养人的艰巨任务呢？我觉得，应当把很大的注意力放在家庭这个环节上。社会的基本细胞是家庭，而不是个人。即使在西方发达国家，社会仍然是由家庭组成的，在我国，家庭的价值就更是不可怀疑了。人们首先是在家庭中生活、成长、发展和完善的。家庭是培养和塑造人的微观环境，是人的社会化的第一源泉。没有家庭文明作为基础，整个社会的精神文明就无从谈起，或者只能象建筑在沙滩上的大厦，迟早会坍塌的。

当然，婚姻家庭毕竟不是一种可以大批量生产的产品，任何人都无法为文明社会设计一种统一的文明家庭模式。但对家庭知识的了解，对家庭发展规律及其与个人和社会发展过程的相互关系的认识，肯定大大有助于人们自觉地根据社会与个人的实际情况去选择和创造自己的婚姻家庭模式，去把握和适应家庭内外的各种变化，明智地、科学地调整个人的行为，成功地驾驭自己的命运。如果人们能够为建立和谐、美满、文明的家庭而自觉不懈地努力，那么，他们就必将对社会的精神文明作出贡献。换句话说，如果一个社会的基本

单位大多是文明的，那么整个社会的精神文明就有了保障。

正因为家庭对个人、社会及其未来十分重要，我们才有兴趣来学习一个多世纪里家庭科学研究所提供的各种知识，包括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性科学等各门学科的有关研究成果。在我国，家庭传统虽然悠久，但科学地认识和研究家庭却刚刚开始。可以说，向民众传播有关婚姻与家庭的科学知识正是我国当前迫切需要的科学启蒙的一部分。

最近两年里，我通过讲课和咨询进行了传播家庭科学知识的尝试，发现普通人民群众同教育理论工作者的兴趣有很大差异。因此，我在为广大听众编写讲义时，则放弃了撰写系统的学术著作和专题理论文章的框架构思，而注重实际生活中人们最感兴趣又最容易发生困惑的问题。目的是帮助大家去理解和探究日常生活中那些与自己最贴近的现象，得到一点科学的指导；与此同时，也想给基层的社会工作者、咨询者和某些正在准备讲课的同志们提供一些参考性的观点和资料，供他们根据实际需要加以取舍。

我曾有机会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进修和访问，得益于那里学者们的一些思想和我对西方社会的观察；从那里带回的几本著作，是我编写本书的主要参考资料。例如：美国社会学教授埃弗里特·戴尔的《求偶、婚姻、家庭》，英国社会学家戴安娜·克汀斯的《家庭在十字路口》，澳大利亚心理学家阿里萨·伯恩斯等主编的《现代社会中的家庭》等。我和几位朋友正在合作翻译这些书，我们将尽快把它们献给广大读者。

本书仅仅是一部分讲稿和文章的汇集。由于我本身的水平所限和时间的仓促，书中定有不少缺点甚至谬误，恳请读者和学术界的同行批评指正。

陈 一 筠

1989年4月

目 录

编著者的话	1
-------	---

第一编 婚前准备

一、认识两性差异和性别角色	3
二、现代社会中的男女交往	10
三、择偶的理论与实践	17
四、性行为与性道德问题	31
五、婚前准备漫谈	41

第二编 婚后生活调适

一、爱情不是婚姻成功的保证	49
二、“角色冲突”与夫妇平等	59
三、婚姻调适与夫妇关系的类型	65
四、夫妇关系的心理与伦理问题	71
五、保护“隐私”与“第三者”辨析	78
六、夫妻的性调适及其有关问题	85

七、生儿育女与夫妇关系的调适·····	96
八、儿童成长与父母的抚育方法·····	104
九、中年夫妇的生活调适·····	112
十、家庭中的代际交往·····	118
十一、正确认识和处理姻亲关系·····	128
十二、如何适应老年生活·····	134

第三编 婚姻解组

一、离婚及其后果·····	143
二、婚姻解组与子女问题·····	149
三、离婚案件的审理与家庭的“社会治疗”·····	157

第四编 婚姻与家庭咨询

一、城市青年婚姻不稳定已成为一个社会问题·····	163
二、婚姻家庭咨询是一项“救助性”工作·····	169
三、深入探究婚姻家庭的变化趋势， 开展婚姻家庭的科学咨询·····	173

第五编 国外婚姻家庭及其研究

一、西方社会科学中关于性别差异 和性别分层的理论·····	189
二、西方家庭社会学形成的历史与主要学派·····	214
三、美国的“反主流文化”与婚姻家庭的发展趋势·····	226

四、反叛行动、女权主义与家庭革新	
——战后英国妇女的奋斗与体验·····	248
五、苏联婚姻家庭的演变情况·····	255

第六编 关于婚姻与家庭的通信

一、现代化与家庭·····	261
二、我看西方的“离婚自由”·····	267
三、也谈美国的“家庭革命”·····	271
四、“超前”的理想与“滞后”的现实·····	276
五、“喜新厌旧”与“婚外恋”·····	281
六、现代社会中的“独身”与“同居”现象·····	287
附：为何选择独身？·····	291
七、幸福婚姻是一种艺术创造·····	296

第一编 婚前准备

一、认识两性差异和性别角色

人们在谈及“男性”和“女性”这两个概念时，除了想到各自的外部特征之外，更多地是考虑男女在家庭与社会生活中的不同角色、不同劳动分工和不同的贡献。这种“不同”世代沿袭下来，已经成了规范，不仅左右着社会对男女行为的评价，而且制约着男人和女人自身的行为选择。至于男女间的“不同”是怎样来的，一般人很少去追究。

其实，男女的行为差别既非出于本能，也不是变化无常的，而是有一定的规律可循。生物学、人类学、社会学、妇女学等学科的研究成果，提供了关于两性差异及性别角色的若干解释。

1. 生物学对两性外表差异的研究

根据解剖学和生物学的研究，人的性别形成于受孕之时，即一个带X染色体的精子与带X染色体的卵子结合即为女性；带X染色体的精子与带Y染色体的卵子结合即为男性，这是因为X+Y与X+X的受精卵在发育过程中分泌激素的情况不同所致。三个月前的胎儿，看不出男女的差别，三个月后，“X+Y”胎儿开始产生较多的雄性激素，而“X+X”胎儿则受到雌性激素的影响，因而两者呈现出不同的外表特征，这时主要是生殖器的差异。从出生到青春期这一段时间，男孩和女孩体内的激素分泌较少。到了青春期，两性激素的剧烈作用使

男性和女性的身体发育加快，外部特征明显变化：女孩子乳房隆起、臀部增厚、身高和体重激增，12—13岁以后开始出现周期性排卵和月经来潮；男孩则变得肩宽臂壮、嗓音粗沉、睾丸内产生精子。青春期的男女已有了性欲望和生殖能力。一般说来，女孩的青春期的比男孩早1—2年。

性激素影响男女的外部特征这一点几乎已成定论。但是关于激素进入大脑后怎样影响神经系统的活动，进而影响到男女的心理特征和行为表现这一问题，生物学家尚无足够的证据和一致的看法。

2. 社会人类学对两性行为差异的解释

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并不否认可能造成男女差异的生物学因素，但他们认为，后天的环境因素、社会文化的影响，比先天的生物学因素在更大程度上决定着男女在社会活动、角色特征以及个人经历方面的差别。

人类学家争辩说，如果两性之间的行为差异是由生物学因素决定的，那么各个社会的两性角色差别就会是完全一样的。但是大量的人类学证据表明，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两性行为特征和性别角色差异大不一样，有的社会还出现“角色互换”现象。例如美国人类学家米德于1935年考察了南太平洋新几内亚岛上的几个部落，发现阿拉佩什人部落内的男女性格均是温和、顺从、感情热烈、不带进犯性的，即呈现典型的“女性化”特点；一般社会用以确定男子气的那些性格，如竞争、进取心、求知欲，在那里极为少见。阿拉佩什人的父母，除母亲必须负责生孩子和哺乳外，在照料和养育子女方面无所分工。但与此相反的是，在邻近的蒙杜古马部落里，

男人和女人都争强斗狠，女人惧怕成为母亲，她们对子女往往怀有敌意，母亲们很少流露出一般被称为母性或母爱的表情，可说是“男性化”的女人。在另一个名为昌布里的部落中，男女角色有明显的差异，但与我们在一般社会中所见的情形正相反：女人精力充沛，盛气凌人，主要从事户外活动，是家里的主要供养者；男人则料理家务，照看孩子，做一些手工活，喜欢串门闲聊。在我国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中，男女分工不明显或“角色互换”的例子，也有所见。就是在汉族中，四川和贵州山区有的女性也扮演着某些男人的角色。

由此可见，男女在性格和角色上的差异，同男女之间的生理差异并无必然的联系，而是由他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文化环境所造成的。就是说，两性角色主要是按照社会的习惯学习而致，不是遗传的，更不是宗教神学所谓的“命中注定”，即上帝要男子成为思想家、实业家和社会活动家，而要女子成为男人的附庸，扮演贤妻良母的角色。

3. 社会学关于性别角色社会化的研究

从宗教神学时代直到二十世纪初期，关于男女角色的传统观念，即“男主外、女主内”，是被大多数社会接受的。无论是受基督教文化影响的欧美，还是受儒家思想影响的一些东南亚国家，男人和女人生来就受到关于男女分工、行为方式、礼节和道德的教育。男子要为事业成功而奋斗，女人要为家庭福利做奉献牺牲。十九世纪后期，欧美曾出现过一些男女平等主义者，要求妇女生活的自由和多样化，他们的努力有一定的成功。例如美国出现了男女混合的大学，堪萨斯州还出现了第一个执业的女律师莉拉·戴·门罗，该州于